

中共杭州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委员会文件

杭供党发〔2018〕47号



中共杭州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委员会关于印发 《2018年杭州市供销社普法教育工作计划》的通知

机关各处室、各企业：

现将《2018年杭州市供销社普法教育工作计划》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中共杭州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委员会

2018年7月2日

2018年杭州市供销社普法教育工作计划

2018年是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开局之年，是改革开放40周年，也是实施“七五”普法承上启下的关键之年。市供销社普法教育工作的总体要求是：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市委十二届三次全会部署，认真实施杭州市“七五”普法规划和2018年杭州市普法教育依法治理工作要求，以提高系统干部职工法治素养为总目标，深入开展宪法宣传，切实加大普法力度，进一步增强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意识，为打造供销合作社与“三位一体”改革的杭州样本营造良好法治氛围。

一、拉高站位，开展党的十九大精神和宪法学习宣传

（一）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作为首要任务。学懂弄通做实党的十九大精神，自觉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不断坚定“四个自信”、增强“四个意识”，提高普法教育依法治理工作的站位。

（二）深入开展尊法学法守法用法主题法治宣传实践活动。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重要论述，大力宣传改革开放40周年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法治建设的新成就。结合“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深入学习宣传党内法规，突出学习宣传新修订的党章，积极加强《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宣传学习。

（三）全面加强宪法宣传工作。做好宪法修正案的学习宣传，坚持正确舆论导向，宣传本次宪法修改的主要内容、总体要求和重大意

义，大力宣传我国宪法实施的重要成就，不断提高公民宪法法治意识。

二、围绕中心，加强法治宣传教育

（一）围绕重点工作组织开展普法。围绕加快城市国际化、建设世界名城、推进拥江发展等重大决策，开展“最多跑一次”改革、环境整治提升、打造最佳营商环境、重大基础设施项目建设、重大产业项目推进等重点工作加强法治宣传。学习宣传相关地方性法规，助力经济转型升级以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供销社各项工作的贯彻落实。

（二）围绕重要节点开展主题法治宣传活动。用好各项法律法规颁布实施日、纪念日、主题日等时间节点，及时开展相关主题宣传活动，集中开展对新颁布实施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积极宣传关系社会稳定的国家安全、消防安全、交通安全、食品安全、扫黑除恶、网络安全等法律法规，组织实施环境保护、教育就业、医疗卫生、社会保障、老年人和妇女儿童权益保护、禁毒、人防、涉外等普法活动。

（三）围绕普法形式深入开展普法宣传。充分利用宣传栏、板（墙）报、简报刊物、网站等开展法制宣传教育。加强宣传园地建设，开辟法治宣传教育专栏；创新网络普法教育形式，扩大法治宣传教育覆盖面；通过影像、挂图等形象生动的形式，提高法治宣传教育效果。

三、突出重点，提升普法宣传实效

（一）强化领导干部和公务员学法用法。贯彻落实《关于完善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制度的意见》的要求，继续推进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中学法、重大决策前专题学法、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年度述法。

用好“干部学习新干线”平台，选学法律法规课程，积极组织市管干部和公务员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宪法、监察法、民法总则、国家安全法、统计法、党内法规、浙江省信访条例、领导干部廉洁从政方面的法律法规，参加年度网上学法考试。制定实施机关学法用法计划，机关人员集中学法不少于2次。结合“学党章党规、学系列讲话，做合格党员”学习教育活动，做好党内法规宣传与国家法律法规宣传的衔接。

（二）落实系统企业普法教育工作。加强企业经营管理人员法律知识学习，开展各企业党组织班子成员及企业中层管理人员学法工作。按照“谁用工谁负责”原则，大力宣传《劳动合同法》、《劳动合同法实施条例》、《劳动争议仲裁调解法》、《浙江省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条例》、《杭州市基本养老保障办法》等与职工利益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结合企业培训等工作，大力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增强职工法治意识，提高职工尊法守法、学法用法的意识和能力。积极创建“和谐劳动关系先进企业”，进一步促进企业经营管理人员诚信守法、依法经营、依法办事的观念和能力，预防企业法律风险，强化企业社会责任意识，提高依法治企水平，促进企业健康发展。

（三）加强农民普法宣传教育。将普法工作融入供销社为农服务工作中去，依托农产品经纪人培训、专业合作社品牌建设等载体，贯彻宣传《农民专业合作社法》、《合同法》、《食品法》等一批与农村农业相关的法律法规，增加农民法律意识，提高农业经营水平，进一步推进法治宣传教育和依法治理工作。

四、落实责任，夯实普法工作基础

（一）切实履行普法责任制。贯彻中办、国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精神，供销社主要负责人切实履行法治宣传第一责任人职责。形成党委领导、各处室齐抓共管、全系统共同参与的工作机制，加强普法教育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建设，强化组织、协调、指导、检查职能。

（二）完善普法保障机制。加强普法工作者队伍建设，做好普法经费保障，有计划、有步骤、有检查、有落实地完成全年普法宣传教育工作任务。加强基础管理，按照有关规定做好普法工作资料的收集、整理、记录工作。开展学习交流，认真总结普法教育工作的经验，及时上报普法教育工作宣传信息。

（三）做好“七五”普法中期检查迎检工作。按照杭州市“七五”普法中期检查部署的要求，根据杭州市“七五”普法中期检查方案和具体评价标准，认真总结“七五”普法规划实施情况，做好迎接杭州市“七五”普法中期检查各项准备。

抄送：市普法办

杭州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办公室

2018年7月2日印发
